

证券代码：002988

证券简称：豪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79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南金贸易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金贸易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前期质押给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农商银行佛山分行”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了质押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
南金贸易	是	882	16.32%	3.56%	2024年7月12日	2024年11月20日	广州农商银行佛山分行
合计	-	882	16.32%	3.56%	-	-	-

2、南金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南金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合计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南金贸易	5404.70	21.80%	2400	44.41%	9.68%	0	0.00%	0	0.00%
广东豪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8172.96	32.96%	3600	44.05%	14.52%	0	0.00%	0	0.00%

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191.5141	0.77%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董卫东	85.51	0.34%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13854.6841	55.87%	6000	43.31%	24.20%	0	0.00%	0	0.00%

二、其他说明

南金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的履行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南金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变动情况，并严格遵照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3日